附件2

黄石市司法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抽查项目** | | **检查**  **对象** | **事项**  **类别** | **检查**  **方式** | **检查主体** | **检查依据** | **备注** |
| **抽查**  **类别** | **抽查事项** |
| 1 | 公证机构和公证员检查 | 1.公证处的资质条件； 2.公证队伍建设情况； 3.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； 4.公证员执业情况； 5.办证质量控制情况； 6.内部管理情况； 7.受行政奖惩、行业奖惩的情况； 8.履行公证协会会员义务的情况； 9.司法行政机关认为应当检查考核的其他事项。 | 公证机构、公证员（非市场主体） | 重点检查事项 | 现场  检查 | 市司法局 | 《公证法》第五条  《公证程序规则》（司法部令第103号）第七条、第八条  《公证机构执业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101号）第五条、第二十四条  《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102号）第五条 |  |
| 2 | 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检查 | 1.遵守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情况； 2.遵守司法鉴定程序、技术标准和技术操作规范的情况； 3.所属司法鉴定人执业的情况； 4.是否做到热情服务，文明服务；是否免费咨询，文明接待； 5.是否积极参加司法行政机关、鉴定协会和鉴定机构组织的继续教育、各种专题教育活动等； 6.鉴定人是否熟知所执业类别的专业知识； 7. 法律、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，以及司法行政机关认为应当检查考核的其他事项。 | 司法鉴定机构、司法鉴定人 | 重点检查事项 | 现场  检查 | 市司法局 | 《司法鉴定机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95号）第十条、第十一条、第三十三条、第三十四条  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司法鉴定管理问题的决定》（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修正）第十二条、第十四条  《司法鉴定人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96号）第二十三条、第二十六条、第二十七条 |  |
| 3 | 律师事务所和律师检查 | 1.律师事务所的资质条件； 2.律师队伍建设情况； 3.业务活动开展情况； 4.律师执业表现情况； 5.内部管理情况； 6.受行政奖惩、行业奖惩的情况； 7.履行律师协会会员义务的情况； 8.司法行政机关认为应当检查考核的其他事项。 | 律师事务所、律师 | 重点检查事项 | 现场  检查 | 市司法局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》（ 根据2017年9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〉等八部法律的决定》第三次修正）第四条  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（2016年9月18日司法部令第134号修订） 第四条、第五条 |  |